

证券代码：838924

证券简称：广脉科技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3月1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3月1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赵国民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选举赵国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选举赵国民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

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上述人员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聘请赵国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聘请赵国民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上述人员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聘请赵淑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聘请赵淑飞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上述人员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聘请沈颖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聘请沈颖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上述人员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聘请李之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聘请李之璠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上述人员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聘请王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聘请王欢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上述人员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《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9年3月13日